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

地址：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聯絡人：陳思璇  
聯絡電話：07-7172930 分機：7028  
電子郵件：tasrl.southern@tlkr.nknu.edu.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3日

發文字號：高師大科環字第11510065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817-0819三日型進階研習簡章 (A095L0000Q\_1151006522\_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 & B2.PBL教學應用工作坊三日型進階研習」相關事宜，請依說明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6日臺教資(三)字第1152700702D號函辦辦理。
- 二、為增進教師對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教學模式應用及數位學習平臺之運用實作，並深化教師問題導向學習(PBL)教案撰寫之專業素養，透過實務操作與教學案例解析，強化教師課程設計能力、引導技巧與現場實務應變能力。

### 三、課程資訊

- (一)課程名稱：「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 & B2.PBL教學應用工作坊三日型進階研習」，全教網課程代碼【5680815】
- (二)研習日期：115年8月17日(一)至19日(三)，共3日
- (三)研習地點：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創意發想教室(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五段84巷66號)

(四)報名資訊：<https://forms.gle/mV9zUpMCRDqc2XXF7>

(五)報名截止日期：115年8月7日(五)17:00止。

(六)詳細研習訊息請參見附件。

四、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與，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以錄  
取通知信申請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五、聯繫窗口：陳思璇專任助理，電話：07-7172930#7028

正本：嘉義縣所轄國中小、屏東縣所轄國中小、澎湖縣所轄國中小

副本：本校科學教育暨環境教育研究所



# 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南區)

## 教師增能研習「B1&B2 三日型進階研習」

### 一、依據：

依據教育部「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南區)」辦理。

### 二、目的

為推動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之實踐與深化應用，培養教師運用數位科技、學習平臺及數位資源融入教學之能力，本研習規劃「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二日)與「B2.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一日)，透過三日系統化且扎實的學習歷程，循序引導教師從理念理解、工具應用到教學實踐，逐步建立完整的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教學能力。

課程內容結合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念、問題導向學習(PBL)教學模式、教學案例解析、實務操作、課程共備與教學設計實作，協助教師深化課程設計、學習引導及教學應變能力。期望教師能有效整合科技工具、自主學習策略與 PBL 教學方法於課堂教學中，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問題解決與合作探究能力，進而提升學習動機、學習成效與教學品質，落實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創新。

### 三、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二) 承辦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四、聯絡窗口

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南區) 陳助理 電話：07-7172930#7028

電子郵件：tasrl.southern@tlkr.nknu.edu.tw

### 五、研習對象

(一) 國民中小學教師。

(二)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須先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研習，並提供相關研習證明佐證。(請於報名表單上傳研習證明)

### 六、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 課程名稱：B1&B2 三日型進階研習

(二) 研習日期：115 年 8 月 17 日(一)至 19 日(三)，共 3 日

(三) 研習時間：每日 9:00 至 16:10

(四) 地點：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創意發想教室

### 七、報名方式與時間

(一)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mV9zUpMCRDqc2XXF7>

(二) 報名截止時間：115 年 8 月 7 日(五)下午 17:00 止。

- (三) 採實體研習，預計錄取 30 位。實際報名人數未達 20 人，則取消本次研習場次。
- (四) 本研習不受理現場報名。
- (五) 報到通知：報名受理認證通過後，將於 115 年 8 月 11 日(二)前以 E-mail 方式寄發「錄取通知信」。
- (六) 報名經審核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115 年 8 月 13 日(四)前來信告知。

## 八、注意事項

- (一)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用錄取通知信件申請公(差)假及課務派代，不再另發公文。
- (二) 本研習期間僅提供午餐，不提供住宿與交通費。
- (三) 參與者請攜帶筆電、耳機、延長線(充電)參與本研習，方便教案製作及互動。
- (四) 本次工作坊為達分組編輯教案之成效，請準備當天預定設計的教材資料，如：數學、國語課本、習作、教師手冊等。
- (五) 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
- (六) 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九、研習內容：

- (一) 講師：高雄市援中國小 呂美惠組長、助教：高雄市小港國小 莊瑩琦教師
- (二) 研習議程

| 第一天         |    |                   |      |
|-------------|----|-------------------|------|
| 時間          | 分鐘 | 課程內容              | 備註   |
| 08:40-09:00 | 20 | 報到                | 分組公告 |
| 09:00-10:20 | 8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實踐(一)  |      |
| 10:20-10:30 | 10 | 休息                |      |
| 10:30-12:00 | 9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實踐(二)  |      |
| 12:00-13:00 | 60 | 午餐                |      |
| 13:00-14:20 | 80 | 數位課程實作練習(應用四學歷程)  |      |
| 14:20-14:30 | 10 | 休息                |      |
| 14:30-16:00 | 90 | 數位課程實作練習(應用四學歷程)  |      |
| 第二天         |    |                   |      |
| 時間          | 分鐘 | 課程內容              | 備註   |
| 08:40-09:00 | 20 | 報到                |      |
| 09:00-10:20 | 8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一) |      |
| 10:20-10:30 | 10 | 休息                |      |
| 10:30-12:00 | 9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二) |      |
| 12:00-13:00 | 60 | 午餐時間              |      |
| 13:00-14:20 | 7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一)   |      |
| 14:20-14:30 | 10 | 休息                |      |
| 14:30-16:00 | 9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二)   |      |

|             |     |                    |    |
|-------------|-----|--------------------|----|
| 16:00-16:10 | 10  | 綜合座談               |    |
| 第三天         |     |                    |    |
| 時間          | 分鐘  | 課程內容               | 備註 |
| 08:40-09:00 | 20  | 報到                 |    |
| 09:00-10:00 | 60  |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 PBL 簡介 |    |
| 10:00-10:10 | 10  | 休息                 |    |
| 10:10-12:00 | 110 | 因材網結合 PBL 課程操作     |    |
| 12:00-13:00 | 60  | 午餐                 |    |
| 13:00-15:00 | 120 | 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課堂實作   |    |
| 15:00-15:10 | 10  | 休息                 |    |
| 15:10-16:00 | 50  | 小組發表及綜合座談          |    |

## 十、B2 講師認證流程：

\*完成研習後可按認證流程繳交資料申請成為 B2 講師

- (一) 研習結束後主辦單位將寄信通知作業繳交表單，請於 2 個月內回傳所需資料
- (二) 審查期間若有通知補件或修改，請於要求時間內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 (三) 審查項目：
  - (1) 已完成 A1、A2、B1 研習證書或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時數證明。
  - (2) 繳交一份 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教案含 6 堂課的教學規劃表。
  - (3) 說課影片 3-5 分鐘，並說明 PBL 公開授課錄影檔為第幾節課。
  - (4) 結束後需進行 PBL 課程公開授課及錄影，並經由計畫團隊審查
  - (5) 該堂公開授課之公開授課紀錄表。
- (四) 審查合格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B2.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講師認證結果；通過者，將授予電子認證證書。

## 十一、地圖與交通資訊：

地點：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創意發想教室

地址：臺南市安南區州北里安和路五段 84 巷 66 號

交通方式：<https://maps.app.goo.gl/TSpqFWalWnqacxjX8>

(校內停車空間有限，請配合學校妥善停放車輛，如校內停車位已滿，請與會貴賓至鄰近停車格停車。)